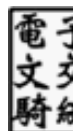


##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蔡有垣  
電話：(08)732-0415#3659  
傳真：(08)732-0185  
電子信箱：a002044@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屏東市海豐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17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學字第110551243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3797806\_11055124300\_1\_3797806\_11055124300\_1.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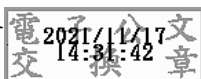
主旨：檢送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辦理「2021中學教師物理探究暨演示實驗研習會-宅在家的自主學習與探究」研習活動一案，請各校鼓勵自然領域教師踴躍報名參加，並核予公（差）假登記，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110年11月15日中一中教字第1100010403號函辦理。
- 二、旨揭研習活動資訊如下：
  - (一)辦理時間：110年12月4日（星期六）上午9時至下午5時10分。
  - (二)辦理地點：東吳大學物理系第一教研大樓 R601源流講堂。
- 三、研習相關事宜請洽教育部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物理學科中心官欣儀助理（電話：04-22226081分機811）。
- 四、檢附實施計畫一份。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

副本：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裝

訂

線